喀什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文件

喀什市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（草案）的报告

（2018年1月14日在喀什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）

市发改委副主任 姬淑宝

各位代表：

受喀什市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，提请喀什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，并请各位委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

2017年，全市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，严格落实市委十一届二次全委（扩大）会议的各项目标任务，坚持稳中求进、改革创新总基调，坚持五大发展理念，进一步解放思想、凝聚力量、综合施策，破解难题，为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，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，脱贫攻坚步伐稳步推进，全市社会大局稳定，经济发展总体趋势向好。

**——经济实力不断增强。**2017年预计实现地方生产总值168.81亿元（可比价，下同），较2016年增长4%。实现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7.36亿元，下降13.33%；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412元，增长8%；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864元，增长7.9%。

**——农村建设步伐加快，农业经济健康发展。**

实现农林牧总产值39.96亿元，增长7.88%。粮食正复播面积28.90万亩，总产12.72万吨。正复播蔬菜面积6.51万亩，总产 27.76万吨。发放各项惠农补贴资金4.1亿元。扶持合作社和龙头企业发展，提高农产品附加值，全面落实取消农村义务工和“五统一”政策，农业农村生产生活方式发生历史性改变。

**——工业经济总体平稳。**

 着力优化产业结构，大力支持纺织服装产业发展，建立了“一企一策”责任帮扶清单。北部产业园聚集以纺织服装为主的劳动密集型企业56家，为全市提供了大量的就业岗位。为企业争取或拨付各类专项资金5331万元，帮助企业实现“助保贷”1000万元。完成60个重点扶贫村49个卫星工厂建设，加大宣传，34家企业商户确定入驻。深入推进“三去一降一补”，严格落实飞龙等三家水泥企业行业错峰生产、限时生产制度。完成3家企业升规，规上企业达28家。全市工业增加值实现19.6亿元，下降15.8个百分点。

**——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扩大。**

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，吐曼河、克孜河城市段综合治理有效实施；完成安居富民房年度建设任务，110所农村双语幼儿园建成投入使用，66个贫困村基础设施改造、小亚郎生态湿地公园提升等项目快速推进，项目投资拉动作用显著，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08.83亿元，增长21.1%。

**——商贸流通业呈现新特点。**

加快传统商贸物流企业转型升级，加强与中交建集团、新光集团、华凌集团等大企业的合作，推进远方公路港、大唐农产品国际物流中心项目建设。美团、青团等7家美食团购企业相继落户我市。落实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工作，3500平方米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成运营，完成覆盖全市11个乡镇、90个行政村的农村电商服务站点，乡镇物流配送覆盖率100%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79.5亿元，增长9.1%；外贸进出口总额完成14.37亿美元，增长96.8%。

**——旅游业发展呈现新气象。**

围绕喀什古城5A级景区打造全域旅游示范区和旅游就业富民示范区。重点扶持改造百年茶馆、古丽开心院落、木器等展示店；成立3家古城运营公司；完善古城景区标识牌、温馨提示牌、安全座椅等。古城景区商铺由801增加至2437户，实现直接就业7311人，间接就业42866人。发挥援疆省市的作用，接待6批旅游专列，接待游客3000人。全年接待游客422.2万人次，旅游收入26.1亿，分别增长19.2％和15.3%。

**——脱贫攻坚工作成效明显。**

**一是**围绕“六个精准”，认真开展建档立卡信息数据再次复核，清退补录19480条。实现1734户8288人稳定脱贫，8个贫困村整村退出。**二是**以北部产业园区为依托，积极输送农村富余劳动力尤其是贫困人口就业，实现稳定就业1.2万人。**三是**实施产业提升工程，组建林果技术服务队，推进特色林果业发展；打造3万亩蔬菜基地，发展蔬菜专业村30个，新建拱棚、温室1097个，发展庭院经济7342户。**四是**实施“五项民生托底工程”。实施贫困户安全住房保障工程，年度3381套安居富民房建设完成。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，彻底解决了贫困户安全饮水困难问题。实施教育保障工程，确保贫困家庭义务教育段适龄儿童无辍学学生。实施医疗保障工程，最大限度减少因病致贫、因病返贫情况发生。实施参保兜底工程，将无劳动能力、因病、因学返贫和无法自主脱贫的贫困人口全部纳入低保救助范围，做到应保尽保。**五是**围绕“三通七有”，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。提升改造贫困村道路173.4公里，解决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；实施重点乡镇气化站、供水用电、水土保持等项目建设，提高乡村水、电、气覆盖率；对66个贫困村卫生室、文化室、村级活动场所进行全面维修改造。**六是**易地扶贫搬迁完成597户2324人进城上楼，新建卫星工厂、社区服务中心、幼儿园等配套设施，鼓励和支持搬迁户在园区就业，使搬迁贫困老乡“有家也有业”。

**——对口援建工作取得新进展。**

坚持援疆项目和资金向民生、向基层倾斜，2017年由喀什市组织实施援疆项目32项，安排年度援疆资金5.2亿元。村级组织活动场所供暖设施建设、双语幼儿园、特色乡镇建设规划、城乡居民健康体检中心、智慧城市建设、安居富民工程等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。第六次全国对口支援新疆工作会议成功在喀召开，围绕地委、行署确定的脱贫攻坚目标任务，把支持脱贫攻坚作为对口援疆的核心工作，使援疆工作方向更加精准、成效更加明显。

**——城市建设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，城乡面貌显著改善。**

打造区域中心城市建设，全面启动城市绿化、美化、亮化、净化工程。开工建设喀什至阿图什、疏勒、疏附城市连接线绿化提升工程。对喀什花园、机场路等重点区域进行绿化，新增绿地面积1127亩，对城东大道、迎宾大道等20条道路进行绿化提升，增加绿化面积757亩。完成人民东路等重点路段沿街185栋137万平方米外立面改造；实施50公里主要路段的防护栏升级改造；对解放路、人民路等重点路段36公里的路沿石进行大理石改造。完成喀什花园、七里桥等141栋楼体外立面亮化。购买大型洒水车、扫地车和压缩式垃圾车，实现市区主要路段全天机械清扫。加大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力度，淘汰落后产能，拆迁正大钢铁，累计拆除237台燃煤锅炉。重拳处置水污染，严守水资源管理“三条红线”，全面推行“河长制”，落实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制度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投入运营。清理河岸建筑、生活垃圾44吨，城乡面貌明显改善。

各位代表，2017年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，成绩来之不易。在看到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要清醒看到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：**一是**全市经济增长的势头放缓，质量不高，结构不合理，对外开放优势不明显，支柱产业对经济的拉动作用不明显等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；**二是**全面深化改革的任务十分艰巨；**三是**我市处于深度贫困地区，贫困人口多，基础设施不完善，生产生活条件落后，脱贫攻坚任务依然艰巨。这些不足和问题，都需要我们高度重视、认真研究，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18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主要任务

2018年，我们要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严格按照市委（全委）扩大会议的安排部署，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，抢抓国家“一带一路”和中巴经济走廊战略机遇，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统筹城乡和社会事业协调发展，强化民生改善，稳步推进脱贫攻坚，全面做好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各项工作，实现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

**2018年，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建议如下：**

2018年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78亿元，较2017年增长4.3%；工业增加值实现19.9亿元，增长2%；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23.4亿元，增长7%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3亿元，增长8%；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8.2亿元，增长5%；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842元，增长9.2%；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801元，增长9.5%。

实现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，我们将着力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

**（一）扩大有效投资，全力推进项目建设**

紧盯固定资产投资目标任务，把项目建设作为加快发展的根本动力和有效抓手，加大项目谋划，集中力量，全力推进。**一是**加强同上级部门的沟通联系，把国家、自治区相关产业发展、脱贫攻坚等政策和重大规划具体化、项目化，争取更多资金助力喀什市发展。**二是**按照资金和项目向扶贫领域倾斜的要求，加大资金投入，大力支持扶贫项目的落地实施。**三是**加大项目储备库，在《政府投资三年滚动计划项目储备库》和《喀什市深度脱贫项目库》基础上，进一步梳理完善，提高项目可操作性。

**（二）强化发展支撑，统筹推进三次产业协调发展**

**一是**转变农业农村管理方式，扶持合作社和龙头企业发展，大力发展农村电商，延长农业产业链，提升农产品附加值，提高农民尤其是贫困人口收入水平。**二是**引导传统企业技术改造，实现转型升级，延伸产业链，实现企业提质增效。加大规上企业扶持力度，加大发展纺织服装等劳动密集型企业，培育“小升规”企业。借助援喀省市援疆援建，探索开展“园中园”、“区中区”建设，打造集群化、差异化产业发展示范区。**三是**积极与新光集团等龙头企业合作，全力推进中西亚国际贸易中心项目建设。支持曙光国际、远方物流港等龙头流通企业发展壮大，带动商业划行规市，提升服务业档次与竞争力。健全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，打通城乡商贸流通“最后一公里”。**四是**实施喀什古城产业创新工程，提升古城景区品牌效应，打造以喀什古城和高台民居为中心，涵盖东湖、北湖和吐曼河沿线的休闲旅游核心区域。与援疆省市合作，推动旅游包机、旅游专列。充分发挥喀什市中心城市的集散功能，做好大喀什全域旅游工作。

1. **坚持统筹规划，提高城市建设水平**

 **一是**提升老城建设，做好重大基础设施布局规划，实现城市主干路网衔接，积极推进绕城高速建设，尽快实现外环贯通。统筹布局跨区域的水系、园林绿化、生态、供排水、电力电网等大型项目。加快新城建设，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，完成主体道路网络建设，实现水、电、气、暖、讯入户全覆盖。**二是**建设教育中心，力争喀什大学投入使用，依托喀什大学打造南疆人才高地。继续办好寄宿制学校集中办学，把深喀教育园区打造成集中办学示范区，推动喀什市从教育大市向教育强市转变。**三是**建设医疗卫生中心，借助“组团式”援疆，建设一批特色专科医院，提升医疗卫生水平。**四是**建设商贸物流中心，利用喀什市区位条件和铁路、公路、航空等立体交通优势，借助援疆优势，打造区域性中心。**五是**围绕建设旅游城市、生态城市的目标，以市容市貌综合整治为抓手，加强绿化、亮化、净化、美化和5A景区功能完善，打造从北湖至东湖的带状生态景观轴线。

 **（四）加大政策和资金支持，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**

**一是**按照“抓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弱项”的要求，围绕“六个精准”，落实“两不愁、三保障”，聚焦“九个一批”多措并举，全面推进实施“十大专项行动”，打好脱贫攻坚战，保证现行标准下的脱贫质量，既不降标准，也不吊高胃口，瞄准特定贫困群众精准帮扶，向深度贫困乡村聚焦发力，激发贫困人口内生动力，确保2018年实现12个贫困村退出，1942户8363人脱贫。**二是**提升产业发展，促进增收，全面开展土地清理，依托土地扶贫开发公司，依法对清退土地统一规划管理；推进贫困村卫星工厂、养殖小区、保鲜库和合作社“四个一”建设，延长产业链，实现转移就业脱贫一批。**三是**做到贫困户住房改造全覆盖，抓好庭院改造，注重庭院绿化，把住房改造与村容村貌整体提升相结合。**四是**按照缺项补项的原则，推进“三通七有”建设。**五是**建立教育、医疗、困境儿童、临时救助和双集中救助五个基金，解决社会保障问题。

**（五）坚定绿色发展理念，加大生态环境建设力度**

牢固树立“环保优先、生态立市”和“资源开发可持续、生态环境可持续”的发展理念，强化环境保护意识，确保喀什天蓝、地绿、水清。**一是**严格审批，严格执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。**二是**建立环境保护负面清单，严禁“三高”项目落户喀什市，实行环境保护“一票否决”制。**三是**加强大气污染防治，加快实施煤改气、煤改电工程，全面清理整治燃煤锅炉，取缔粉尘污染企业，对相关企业进行节能降耗改造。**四是**强化水污染治理工作，全面落实“河长制”，加大吐曼河、克孜河两河城市段沿岸污染整治力度，完成第一污水厂提标改造，实现第二污水处理厂运营和城北污水厂建设，有效改善水体质量。**五是**推进土地污染防治，合理利用土地资源，禁止非法开荒；指导农民科学使用农药、化肥和农膜等生产资料，控制面污染源。

**（六）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，着力提升群众幸福指数**

持续加大公共财政对民生领域的投入，实施好“九项惠民工程”。推进棚户区改造、安居富民“两房”建设。抓好精准扶贫、美丽乡村整村推进、庭院经济等建设，完成年度脱贫攻坚目标。坚定不移地推进国语教育，巩固学前三年国语教育成果，2018年秋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实现国语教育全覆盖；通过多种方式解决国语教师力量不足的问题；全力做好高中阶段普及工作，确保高中阶段入学率100%；优化中等职业教育机构，加强校企合作，加大“订单式”培养模式，鼓励校企合作建设实训基地，促进学生就业。全面落实全民免费健康体检政策，充分发挥乡镇、街道健康体检中心作用，做到全民体检全覆盖；进一步提升完善各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，推进健康喀什建设。不断深化社会保障体系改革，探索建立居家养老为基础、社区养老为依托、机构养老为补充的新型社会福利体系。2018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.5万人次，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实现就业85%以上，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5万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%以内，动态消除“零就业”家庭。

各位代表，新的一年新的目标，让我们紧紧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，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指引下，坚决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、地委系列决策部署，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，以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为总目标，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各项工作，坚定信心、锐意进取、勇于担当，为实现喀什市经济社会健康、稳定发展而努力奋斗！